

证券代码：837450

证券简称：多美股份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以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在 2017 年进行一次股票发行。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拟发行数量不超过 112 万股（含 112 万股），价格为人民币 17.00 元/股至 18.00 元/股，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016 万元（含 2,016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

在全国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7-002）。

2017 年 1 月 21 日，《股票发行方案》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最终发行 1,117,320 股，募集资金 20,000,050.00 元，并经由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号为“希会验字（2017）0010 号”的验资报告审验。2017 年 5 月 19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关于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2765 号）。

本次发行股票的总股数为 1,117,32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117,32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7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未进行第二次股票发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原主办券商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建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户 名：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花都公益大道支行

账 号：44050155151400000206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主办券商由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变更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关于与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已与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9月10日已办理银行销户；公司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建设银行广州花都公益大道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管理募集资金的使用，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于2016年12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17年1月2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具体内容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7-004）。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正常进度前提下，公司根据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2021年4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2021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再投资于保本型理财产品，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有效期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1,070,183.23
加：存入账户管理费	-
利息收入	330.16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减：手续费	237.40
二、募集资金账户净额	1,070,275.99
减：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	1,070,275.99
三、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0
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0
募集资金账户活期余额	0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2018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根据该议案内容，原定募集资金用于智能化升级项目，包括相关设备的购置及安装费用。因受行业环境的影响，投资环境发生变化，公司上述募投项目不再具有可行性。同时，原定募投项目经公司管理层判断，智能化设备不能完全替代手工定制化生产，亦不能达到提高公司智能化升级的预期。本着谨慎经营并对投资者负责的原则，因此公司决定终止“多美生产线智能化升级项目”的实施。

为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将本次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

2018年2月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内的募集资金款项的使用用途进行变更，具体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七、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按照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披露募集资金管理使用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被提前使用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广州多美地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0 日